

114 年度 1 月交通意外事件分析報告

一、本月案件分析

高中(職)19 件、國中 16 件、國小 9 件、幼兒園 2 件、其他 4 件，合計 50 件；受傷人數計 43 人、死亡 2 人；19 件肇因為自身因素(自摔、自撞)，8 件為他人因素(他人疏失、違規)導致，其餘 23 件為一般擦撞案件。

二、114 年度 1 月車禍通報案件數與去(113)年同期比較

114 年 1 月件數與 113 年同期件數比較減少 4 件，其中高中職減少 6 件、國中減少 1 件、國小增加 4 件、其他減少 1 件。

學制	幼兒園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其他(教職員、無學生涉入)			113 年度合計	114 年度合計	年度增減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												
1 月	2	2	0	5	9	+4	17	16	-1	25	19	-6	5	4	-1	54	50	-4
合計	2	2	0	5	9	+4	17	16	-1	25	19	-6	5	4	-1	54	50	-4

三、113 年度死亡通報案人數與去(112)年同期比較

月份	1 月	合計
113 年死亡人數	3	3
114 年死亡人數	2	2
增減	-1	-1

四、114 年度 1 月通報案件態樣分析

114 年 1 月 1 日-1 月 31 日							
		高中職	國中	國小	幼兒園	其他	合計
交通工具	汽車			1			1
	機車	12	1			3	16
	微型電動二輪車	2	1				3
	自行車	4	14	4			22
	步行						
	他人接送(汽機車)	1		4	2		7
	遊覽車、交通車					1	1

註：交通工具以「自行車」最多計 22 件；「機車」次之計 16 件。

車禍型態	自摔(撞)	9	6	3		1	19
	後方車輛反應不及	1	1	1		1	4
	未保持安全距離						
	他人疏失導致擦撞	2	2	3		1	8
	與他人擦撞	7	6	1	2	1	17
	與他人對撞		1	1			2
	被開車車門撞到		1				1

註：車禍型態以「自摔(撞)」最多計 19 件、「與他人擦撞」次之計 17 件。

違規型態	無照駕駛	5(機車)	1(機車)				6
	其他違規 (違規載人、未戴安全 帽、跨越雙黃線)	1(違規 載人)			1(未戴 安全帽)		2

五、114 年度 1 月通報案件摘要

編號	學制	114 年 1 月案件簡要說明
1	高中職	學生騎ubike上學途中，經過市場附近遭機車不慎撞傷。
2		學生牽微型電動二輪車時，遭民眾機車撞擊車子後逃逸。
3		學生無照騎機車行經彌陀區中正路迴轉時不慎滑倒，遭對向混凝土車輾過。
4		學生 2 人騎機車雙載，行經永安區永達路發生自摔。
5		學生無照騎機車放學途中，於路口與民眾發生擦撞。
6		學生騎微型電動二輪車雙載，因煞車不及撞上前方轎車。
7		學生騎機車行經柴山路段，因禮讓對向來車輾到路面石頭自摔。
8		學生無照騎機車於學校前方馬路不慎與迴轉汽車擦撞。
9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行經路口與機車發生擦撞。
10		學生無照騎機車於路口與民眾車輛相撞。
11		學生騎自行車於加油站前發生自摔。
12		學生由媽媽機車接送上學途中，因媽媽服用易昏睡藥物精神不佳導致自撞分隔島。
13		學生 2 人機車雙載，因閃避不及與民眾發生擦撞。
14		學生騎機車與民眾駕駛自小客車發生擦撞。
15		學生 2 人機車雙載於嘉義市區發生自撞事故。
16		學生 2 人騎電動機車雙載，行經陸橋下方遭砂石車從後方追撞。
17		學生騎機車上學途中，與民眾機車發生擦撞。
18		學生夜間無照騎機車發生自摔事故。

19		學生騎自行車到校參加補考，途中因變速器故障導致自摔。
20	國中	學生騎自行車因前方機車突然煞停，為躲避而失控自摔。
21		學生夜間在外騎自行車不慎與人擦撞。
22		學生於校外騎電動輔助自行車不慎摔車。
23		學生騎自行車下課時，與同校另一學生騎微型電動二輪車發生擦撞。
24		學生使用電動滑板車於校外與機車騎士發生擦撞事故。
25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追撞前方機車。
26		學生 2 人騎自行車外出，回程途中發生互撞。
27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路口左轉時與對向機車發生碰撞。
28		學生無照騎機車於路口直行時，與左轉機車發生擦撞。
29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被車撞傷。
30		學生騎 ubike 上學途中，因煞車故障導致摔車。
31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遭民眾騎微電車從側邊撞擊。
32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途中，左轉時未注意後方機車造成追撞。
33		學生騎自行車進校門口與直行自小客車擦撞。
34		學生騎自行車返家時自摔。
35	學生騎自行車右轉巷子時，煞車不及撞上行進中休旅車。	
36	國小	學童由母親機車搭載接送上學途中，為閃避車輛發生自撞。
37		學生由家長機車接送前往補習班途中，綠燈起行時遭對向轉彎車碰撞。
38		學生騎自行車行經路口險遭同向右轉機車撞到，機車騎士為閃躲而摔車。
39		學生騎自行車轉彎時，不慎被後方機車碰撞。
40		學生由阿嬤騎機車接送到校途中不慎自撞路旁的貨車。
41		學生騎自行車放學回家路上自摔。

42		學生由爸爸機車載送到校途中，於單行道十字路口遭一輛轎車側撞。
43		教職員開車上班途中，轉彎時與對向打滑機車發生車體碰撞。
44		學生於高雄車站天棚騎單車，遭另一少年騎單車下坡時不慎撞傷。
45	幼兒園	學童奶奶騎機車載她上學途中，與他人發生擦撞事故。
46		學生由姊姊騎乘機車搭載，正常直行下被迴轉車擦撞。
47	其他	外聘教練騎機車上班途中，為閃避車輛導致自摔。
48		校車到校載學童放學，剛起步左轉時，對向機車看見緊急煞車倒下滑行。
49		教職員騎機車上班途中與他人發生擦撞。
50		教職員騎機車下班途中，因變換車道不慎遭後方來車碰撞。

六、宣導重點

1月交通意外案件統計分析，交通工具以「**自行車**」最多計22件，「**機車**」次之計16件；車禍型態以「**自摔(撞)**」最多計19件、「**與他人擦撞**」次之計17件。另有學生機車無照駕駛6件。本月宣導重點如下：

(一) 專心駕駛、注意行人：

1. 根據國外研究，發生交通事故前3秒，駕駛通常有「**未注意車前狀況**」之情形，造成駕駛分心的原因，可能有**低頭滑手機、找尋掉落物品、飲食、與乘客聊天、東張西望、身體不適或疲勞駕駛**等因素，只要將注意力、視線從前方車道移開一下子，就有可能因突發狀況而發生車禍。
2. 請向校內同仁、師生、家長加強宣導，提醒行車務必將注意力集中於前方路況，尤其**夜間燈光昏暗、視線不佳**的地方更應**減速慢行**；經過**閃光號誌(黃燈)**路段，有警示路口所在的意涵，請**減速慢行、注意是否有行人通過**。

(二) 家長接送，遵守停車秩序：

1. 請學校妥善規劃家長接送區之位置及動線，以兼顧安全及對交通衝擊較小的方式為原則，並向家長、學生宣導周知。
2. 請學校利用班親會、家長座談會等時機，向家長宣導開

車或騎車接送小孩上學，應遵守以下規則：

- (1) 校園周邊請減速慢行，注意行走中之學童；遇學童過馬路時，應停車讓其先行。
- (2) 將車子依序停放於接送區內上下車，不爭先恐後搶位置。
- (3) 不在校門口、網狀線、行人穿越道等阻礙行人通行的地點停車。
- (4) 不可有併排停車、任意迴轉或妨礙交通之駕駛行為。
- (5) 不在臨時接送區域內逗留或占用車位。

專心駕駛! 視線勿轉移

美國研究指出：
1. 事故前3秒的「未注意車前狀況」行為，是導致事故的主因
2. 只要將注意力從前方道路轉移到其他地方2秒，就可能發生事故

- × 使用手機
- × 想其他事
- × 疲勞駕駛
- × 吃東西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車輛專用號誌(三)

特種閃光號誌

特徵
圓形燈面
僅紅、黃2色
均以閃光方式呈現

常見替代方式：
行車管制號誌只亮紅燈或黃燈以閃爍方式呈現

常見的顯示方式

- 警告路口所在 須減速，小心通過
- 須停車後再開 且須讓幹道車優先通行

